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重大资产重组
之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F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八年八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声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本独立财务顾问”）接受委托，担任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福股份”或“上市公司”或“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或“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

本独立财务顾问依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按照证券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态度，经过审慎核查，对冠福股份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出具核查意见。

1、本独立财务顾问对冠福股份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出具核查意见的依据是本次交易的相关资料。冠福股份已向本独立财务顾问保证，其所提供的为出具本核查意见所依据的所有文件和材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负责。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风险责任。

2、本独立财务顾问提请投资者注意，本独立财务顾问的职责范围并不包括应由冠福股份董事会负责的对本次交易在商业上的可行性评论，不构成对冠福股份的任何投资建议，对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3、本独立财务顾问所表达的意见基于下述假设前提之上：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相关各方提供文件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相关各方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各项协议得以顺利履行。

4、本独立财务顾问提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冠福股份董事会发布的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广发证券受冠福股份委托，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按照相关规定审慎核查了本次交易终止的原因，出具本核查报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主要历程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或现金购买方式购买上海山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山钢”）100%股权，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冠福股份，证券代码：002102）自 2018 年 6 月 1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并于同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3）。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分别于 2018 年 6 月 8 日、6 月 15 日、6 月 22 日、7 月 6 日、7 月 13 日、7 月 20 日、8 月 3 日、8 月 10 日、8 月 17 日、8 月 24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4、2018-063、2018-066、2018-072、2018-073、2018-074、2018-079、2018-080、2018-081、2018-082）；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8）。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申请复牌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的原因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自启动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与交易对方及标的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了多轮的探讨和沟通，并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方案进行了充分协商和论证。但经公司与交易各方多轮沟通和谈判后，标的公司及其股东尚无法就影响本次交易协议履行的相关问题形成有效解决方案，导致本次交易最终不具备实施条件，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不够成熟。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公司在审慎研究后，为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截至本次交易终止之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仅与交易对方签订了《购买资产意向协议书》，交易各方未就具体交易方案最终达成实质性协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终止是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的结果，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等造成不利影响。

2、公司仍将继续围绕既定发展战略，在坚持做好现有主业的同时，继续完善产业链，加快产业优化和资源整合，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寻求更多的发展机会，实现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和长远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四、独立财务顾问对于该事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冠福股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间信息披露真实，事项终止的原因合理，符合本独立财务顾问从交易各方了解到的客观事实。冠福股份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程序符合《重组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以下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月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